國立屏東科技大學高教深耕計畫專案人員徵聘公告

應徵職缺	專案助理【數位科技與 AI 應用類】	名額	1名
工作項目	1.辦理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相關業務等各項事務推動、文件撰寫、執行進度控管及成果報告資料彙整。 2.協助學生在數位科技與 AI 應用方面人才培育相關業務，包含： (1)協助大學部相關課程之事務，與大學程式能力 CPE 檢定相關事宜。 (2)辦理資訊科技相關之教育訓練、競賽活動。 3.辦理相關行政業務，包括網站資料維護、經費核銷、進度控管、資料蒐集彙整、報告撰寫等事項。 4.支援高教深耕計畫於資管系之庶務工作。 5.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		
資格條件	1.具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學士或碩士學位以上學歷。 2.具備高度責任感及工作熱誠，並可獨立完成交辦工作者。 3.具備團隊合作、溝通協調能力、抗壓性佳，能掌握作業時效。 4.具備資料分析能力、AI 工具使用經驗者為佳。		
管理及待遇	1.依「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學校臨時人員進用人員管理要點」相關規定辦理；在進用期間，應接受用人單位工作上之指派並準時完成，如因工作不力、損害校譽或違背有關規定，經規勸仍不改善，用人單位經預告得隨時解僱；新進人員如有勞動基準法第12條規定之情事，雇主得經預告終止契約。 2.薪資由計畫經費人事費項下支付，月薪新台幣32,866起(視學歷、相關工作經驗核定起薪)。另有年終獎金及雇主負擔勞健保、勞退金。 3.年度工作優良且經考核通過者，做為次年是否續聘與敘薪晉級之依據。 4.本年度聘期為起聘日起至115年12月31日。(合約期滿且考核通過者會續聘，同第3點說明)		
應徵方式	1.符合資格且有應徵意願者，請於115年11月11日前(以郵戳為憑)，將報名表及相關資料掛號郵寄至屏東縣內埔鄉老埤村學府路1號國立屏東科技大學跨領域特色發展中心收(信封請註明應徵職缺類別)。 2.報名表(如附件)需檢附學歷、經歷證件及相關證照等影本資料。 3.請務必留可聯絡電話或手機號碼，合則擇優通知面試甄選，不合者恕不退件及函覆。 4.應徵者之個人資料將用於此次徵選之各項相關業務；且錄取後，同意將其個人資料提供校務行政之用；未獲錄取且未附回郵信封者之個人資料，將於此次甄選完畢後併予銷毀。 5.聯絡方式：(08)7703202 分機6566 陳小姐　e-mail：iee@mail.npust.edu.tw 6.本校僱用前依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報到查訪及查閱辦法第14條之規定，得申請查閱有無性侵害犯罪紀錄。 7.此職缺由本單位自聘。		
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徵聘報名表

<table>
<tr><td colspan="2">應徵職缺</td><td colspan="6">專案助理【數位科技與 AI 應用類】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4">個人資料</td><td>姓名</td><td></td><td>性別</td><td></td><td>出生日期</td><td colspan="2">年　月　日</td></tr>
<tr><td>身分證號</td><td></td><td>婚姻</td><td>□已婚
□未婚</td><td>電話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/tr>
<tr><td>電子郵件</td><td colspan="5"></td></tr>
<tr><td>通訊地址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td>郵遞區號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學歷</td><td colspan="7">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5">工作經歷</td><td>公司名稱</td><td colspan="2">職務名稱</td><td colspan="3">任職期間 (民國年/月)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 colspan="3">/　至　/　.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 colspan="3">/　至　/　.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 colspan="3">/　至　/　.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 colspan="3">/　至　/　.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4">證照</td><td>證照名稱</td><td colspan="2">級別</td><td colspan="2">發照單位</td><td>編號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外語能力</td><td colspan="7">英文：聽____、說____、讀____、寫____。
其他外語：____語，聽____、說____、讀____、寫____。</td></tr>
<tr><td>才能專長</td><td colspan="7">如相關工作經驗、證照、研習證書等
其他：</td></tr>
<tr><td>簡要自述</td><td colspan="5"></td><td colspan="2">請貼照片</td></tr>
</table>

＊請檢附學歷、經歷證件及各類型考試、測驗、專業訓練合格或相關證照等影本，俾便審查。
＊簡要自述可自行延伸表格，惟字數勿超過350字，並請於下方簽名。
＊本人已閱讀及瞭解貴校告知資料蒐集聲明之事項，並同意與接受貴校在符合下頁告知事項範圍內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本人所提供之各項個人資料。

應徵人員簽名處：_____　　日期：115年　月　日
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個人資料蒐集聲明暨同意書
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為應聘人員請領所需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，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，告知下列事項，請詳閱：

一、蒐集之目的：辦理本校人事管理、教育或訓練行政、資通安全與管理、學術研究、稅務行政、存款與匯款、保險及其他符合本校法規所定業務之需要。

二、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:識別類(例如：姓名、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、電話號碼、行動電話、通訊及戶籍地址、電子郵遞地址、單位、職稱、金融機構帳戶之號碼與姓名)、特徵類(例如：出生年月日、國籍)、家庭情形、受僱情形、財務、病歷、醫療及健康檢查及符合蒐集目的之各項個人資料類別等。另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，關於病歷、醫療及健康檢查等個人資料所為蒐集、處理及利用，除本校「個人資料保護法告知義務內容」所列告知事項外，就台端個人病歷、醫療及健康檢查等資料之蒐集、處理及利用，將於辦理校務行政業務及符合相關法令規範等之目的及範圍內使用。

三、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、地區、對象及方式：

（一）期間：個人資料蒐集之特定目的存續期間、依相關法令規定、契約約定或本校因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年限。

（二）地區：本國。

（三）對象：本校及其他與本校有業務往來之公務及非公務機關。

（四）方式：以自動化機器或其他非自動化之利用方式。

四、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，就您的個人資料行使以下權利：

（一）查詢或請求閱覽。

（二）請求製給複製本。

（三）請求補充或更正。

（四）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。

（五）請求刪除。

惟依相關法令規定、契約約定或本校因執行業務所必須者，得不依您請求為之。

五、個人資料之提供：

（一）您若拒絕提供個人資料，本校將無法提供相關服務，亦可能無法維護您的權益。

（二）請依各項服務需求提供您正確、最新及完整的個人資料，若您的個人資料有任何異動，請主動向本校各業管單位申請更正。

（三）若您提供錯誤、過時、不完整或具誤導性的資料，而損及您的相關權益，本校將不負相關賠償責任。